

民政部召开 2024 年全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精康融合行动”暨试点项目推进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精神，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高质量发展，2024 年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精康融合行动”暨试点项目推进会日前在重庆市巴南区召开。

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司长王金华出席会议并讲话，财政部社会保障司民政处相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并发言。重庆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丁中平，重庆市巴南区二级巡视员罗世友，重庆市巴南区委常委朱激扬等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各地要进一步提

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到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要切实吃透政策精神，深入落实“精康融合行动”有关要求，努力完成指标任务，为患者提供更加方便可及、系统连续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不断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会议强调，各地要高度重视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实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工作，加强部门协作配合，强化业务监督指导，发挥好全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专家工作组的积极作用，互相借鉴、深入交流。要坚持边试点边总结，着力推动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服务模式、工作机制和经验做法。要以试点项目为重要抓手，示范引领“精康融合行动”开展。

会议部署要求各地认真推动落实年内残疾人福利工作，特别是要采取有效措施保障落实好“十四五”规划 102 项地市级精神卫生福利机构“补短板”项目，并抓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等相关工

作，持续在残疾人福利政策研究、顶层制度设计上下功夫，推动完成残疾人福利工作全年目标任务。

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古、辽宁、黑龙江、上海、江苏、江西、山东、河南、湖南、海南、四川、新疆等 15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交流汇报了“精康融合行动”推进情况；33 个试点项目地区汇报了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情况，全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专家工作组有关专家分别进行了点评和答疑。参会人员集中参观了重庆市第十一人民医院、重庆巴南区李家沱街道“渝康家园”、界石镇“渝康家园”。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厅(局)社会事务(福利)处负责同志，有关专家以及部分试点项目地区负责同志等共计 50 人参加会议。

(据民政部官网)



贵州启动 2024 年度“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

■ 本报记者 李庆

记者从贵州省民政厅官网获悉，日前，贵州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下发《关于扎实做好“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开展 2024 年度“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切实保障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确保他们能够安全过冬。

《通知》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做好专项救助行动工作的重要意义，采取切实有效举措保障流浪乞讨等各类临时遇困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

《通知》要求，要强化工作举措，确保专项救助行动落实到位。

一要强化巡查排查，织密救助服务网络。要通过部门协调联动，健全完善主动排查发现工作机制，加大重点区域巡查范围、重点人群关注力度、重点时段巡查频次，整合巡查力量，充分动员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志愿服务组织等社会力量，以及环卫职工、公交出租车司机、快递员、夜间安保人员等热心群众发现报告，公布救助热线，畅通发现和救助服务渠道，广泛利用各类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在救助工作中的深度应用等措施，织密织牢发现和救助服务网络。

二要强化救助措施，科学精准实施救助。要健全完善快速响应机制，合理设置临时救助场所，整合区域中心站救助资源，及时

妥善实施分类救助。

三要强化救助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加强安全管理，提升站内服务能力，严格落实入站安检、分类救助、分区管理、值班巡查、日常消毒、健康监测等制度，健全完善突发事件处置机制，确保机构安全有序运行。严格落实托养监管。加强救助物资储备管理，储备品类齐全、数量充足、质量可靠的救助物资。

四要强化寻亲服务，帮助受助人员返乡。对无法提供个人身份信息的受助人员，要加强救助寻亲工作，及时发布寻亲公告，会同公安机关利用指纹、人像、DNA 等数据甄别查询，加大“互联网+”救助寻亲力度，尽快帮助他们回归家庭。

河南省民政厅开展今冬明春“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

■ 本报记者 李庆

为切实保障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确保其安全过冬、温暖过冬，日前，河南省民政厅印发《关于扎实开展今冬明春“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即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

《通知》要求，各地民政部门要将专项救助行动作为今冬明春的重点工作进行动员部署，以保障各类临时遇困人员生命安全为第一要务，制定切实可行的

工作方案，建立主要负责同志靠前指挥、分管负责同志具体负责、系统上下齐抓共管、责任链条层层压实的工作机制。

《通知》明确，全省各地民政部门 and 救助管理机构要扩大覆盖范围，前置救助关口，加强统筹协调，健全完善快速响应机制，扩充救助服务力量，广泛利用各类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加强与公安、城管、卫生健康等部门的协同配合，联合开展街面巡查，对各类临时遇困人员及时提供救助服务。

《通知》强调，各地救助管理机构要细化落实照料服务职责，根据受助人员性别、年龄和身心状况分类施救。各地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救助热线全天畅通，及时响应求助线索。要坚决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排查各类风险隐患，确保机构安全平稳运行。同时要广泛宣传救助政策，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宣传救助管理政策和专项救助行动措施，多渠道发布救助热线电话，方便临时遇困人员求助。

山西省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会议在太原召开

■ 本报记者 李庆

据山西省民政厅官网消息，近日，山西省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会议在太原召开，会议深入分析了山西省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和新的具体工作任务，系统部署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省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会议。晋中市民政局、阳泉市民政局、临汾市民政局、太原市教育局、运城市医保局负责人作交流发言。省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领导小组 22 家成员单位的相关负责同志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省广播电视局、省疾控局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做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的重要举措，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的重要举措，是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的重要举措，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做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要突出重点，压实责任，全力保障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合法权益

益，着力完善基础台账，推动落实家庭监护责任，压实属地责任、部门职责、强制报告主体责任，完善保障政策体系，优化服务措施，全力保障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合法权益。要上下协同，部门联动，加强组织领导，动员社会参与，夯实基层基础，营造良好氛围，加快形成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合力。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要求，扎实工作、开拓进取，全力做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各项工作，为推进山西省全方位转型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参加经验交流发言的相关部门负责人，各市民政局局长、分管副局长和儿童福利科、社会救助科、社会事务科科长在分会场参会。

会上印发了《加强流动儿童关爱保护行动实施方案》。会后还召开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任务分工》。